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AN HOLDINGS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AN RONGTO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11)

內幕消息 一
未遵守GEM上市規則

本公告乃由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事件背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現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浙江永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浙江永利」)及其附屬公司貴州永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貴州永利」)之間的若干貸款交易，而該等交易並未按照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適用規定展開。有關事件隨後上報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作進一步檢討。

基於監事會的內部檢討，據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貴州永利墊付三筆款項共計人民幣111,726,664元，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本公司向浙江永利墊付一筆款項人民幣56,000,000元，用於運營資金用途。該等交易經本公司法人代表、主席兼執行董事占發輝先生授權後透過網上銀行執行，但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0章規定的披露及批准程序(「不合規預付款」)。

GEM上市規則涵義

不合規預付款構成本公司向浙江永利及貴州永利提供財務援助。鑒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就不合規預付款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6條，不合規預付款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浙江永利持有貴州永利的65%股權，而貴州永利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5.29%。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浙江永利及貴州永利皆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不合規預付款構成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再者，鑒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就不合規預付款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並非溢利比率）超過5%，不合規預付款構成本公司的非豁免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財務建議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整改行動

董事會在發現有關問題後已經／將會採取下列整改措施：

1. **聘請專業顧問**：本公司已委聘香港法律及財務顧問以協助評估監管影響及改正不合規事項。
2. **監管合規行動**：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公告及刊發一份載有不合規預付款詳情的通函。此外，本公司將與浙江永利及／或貴州永利訂立正式協議，以規管不合規預付款的償還條款及條件。
3. **獨立財務顧問**：本公司將委聘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不合規預付款的償還條款及條件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提供獨立建議。
4. **內部控制檢討**：本公司將聘請一名獨立內部控制顧問以對其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重點關注貸款交易及企業治理，並就本次不合規預付款事件提出推薦意見以增強內部控制系統。其將編製一份檢討報告，並適時披露關鍵發現連同整改行動。

5. **審查作出的預付款**：本公司已審查本公司作出的其他預付款，並核實了本公司是否有必要遵守GEM上市規則的任何規定。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發現須遵守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預付款。
6. **內部備忘錄**：本公司將會向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發佈一份備忘錄以通報有關不合規預付款的未遵守GEM上市規則的事件，並重申嚴格遵守本公司所採納的內部控制措施的重要性，以確保本公司將能夠遵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如有任何疑慮，本公司將事先諮詢外部法律顧問、財務顧問及／或聯交所。
7. **培訓**：本集團牽涉不合規預付款的相關人員將參加有關GEM上市規則第19章及第20章規定的培訓，以熟悉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並確保其將促使本公司今後遵守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儘管不合規預付款幾乎佔據了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報告的現金餘額，但本集團的運營仍然正常。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繼續其業務活動。本公司的管理層正積極與審計師，即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討論，以評估財務影響，特別是與運營資金相關的事項。董事會密切關注情況，並將在必要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幼琴

中國浙江，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占發輝先生(主席)、周幼琴女士(行政總裁)及金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震波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偉東先生、袁靈烽先生及章建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zj-yongan.com。

* 僅供識別